

## 双鸭山孙淑杰遭迫害 面临被非法开庭

2020年12月23日，孙淑杰去社保局找冤狱期间的养老金，路上被双鸭山市尖山区立新派出所无故绑架、关押到双鸭山市看守所，在看守所孙淑杰被迫害得身体出现状况，送医院检查后，情况非常严重，看守所怕承担责任，于2021年1月28日以所谓“监视居住”送回家。

2021年3月30日早7点左右，因双鸭山市尖山法院预谋对孙淑杰非法开庭，立新派出所又将孙淑杰绑架，到矿总院检查身体，血压二百，双鸭山看守所拒收。双鸭山市尖山法院给孙淑杰一份起诉书，被告知监视居住。

2021年8月21日再次将孙淑杰绑架、预谋非法开庭。

孙淑杰曾十四次被绑架，于2019年被哈监迫害五年刚刚回来，现在邪恶又预谋迫害，请海内外同修伸出援手，解体对孙淑杰的迫害。◇



▲台湾法轮功学员集体炼功的殊胜场景。台湾是除中国大陆外，修炼法轮功人数最多的地区，约有50多万人。1000多个炼功点遍布300多个城镇。社会各个阶层都有人修炼法轮功。◇



## 黑龙江佳木斯七旬李素贤再被非法关押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黑龙江报道）佳木斯市法轮功学员李素贤老人，二零二一年八月六日被佳木斯市公安局有关人员绑架到桦南县看守所非法关押。此前三月十八日，李素贤被非法判刑两年零三个月，因身体原因，看守所拒收。

李素贤女士，现年71岁，一九五零年二月二十五日出生，家住佳木斯市东风区育滨小区，原佳东商店退休工人，一九九六年开始修炼法轮大法，身心受益。

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下午，李素贤、许艳萍和左英在东风区农家村张贴法轮功真相胶贴、告诉民众躲避大瘟疫的良方，被农家村邪党书记姚春辉、工作人员张伟恶意举报，遭佳市东风公安分局长胜派出所警察绑架、非法抄家。

在长胜派出所被非法讯问后，李素贤被送佳木斯市看守所。因李素贤血压高，次日，给办理了“取保候审”。八月七日李素贤被非法

“监视居住”。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佳木斯市向阳区检察院李利锋将李素贤、许艳萍和左英三位法轮功学员构陷到向阳区法院。

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李素贤、许艳萍和左英被佳木斯市向阳区法院非法开庭，冤判两年零三个月，从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起到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判决宣布当日，向阳区法院劫持李素贤到医院体检后送佳木斯看守所，因身体原因，看守所拒收。

二零二一年八月六日，李素贤再遭当局绑架 被移送桦南县看守所非法关押至今。

据悉，当前疫情严控期间，佳木斯市公安局佳市、区女性关押人员（包括被绑架的女法轮功学员）都送到桦南县看守所。

桦南县看守所所长 迫害责任人 贾 斌：13845425888

看守所办公室 0454-6242336◇

### 您知道吗？



很多人因为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这九个字得以化险为夷，或者疾病得愈，或者难题得到解决，所以就把这九个字称为“九字吉言”或“九字真言”。

# 遭暴力逼供 黑龙江佳木斯刘金萍被构陷到检察院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黑龙江报道）黑龙江省佳木斯市法轮功学员刘金萍，于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在家中被警察绑架、抄家。刘金萍遭警察刑讯逼供，被掰胳膊、拽头发撞墙。她在佳木斯市看守所被拘禁已三月有余。近日，郊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将刘金萍构陷到佳市郊区检察院。

## 学习教人向善的著作《转法轮》被绑架

刘金萍，家住佳木斯市郊区林苑小镇一小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四名法轮功学员，刘金萍、金淑荣、姜国胜、任玉兰，在刘金萍家里一起学习法轮大法的主要著作《转法轮》。

中午时分，法轮功学员姜国胜正准备回家，刚打开门，蹲守在门外的十六、七个警察一下涌入房间，刘金萍家顿时站满了警察。大约有四人负责拍照，剩下的警察开始乱翻抄家。刘金萍在客厅里质问警察：“你们干啥？”警察将刘金萍家的大法书籍、打印机、法像照片等私人物品摆到地面上拍照，并抢走了这些私人物品。

刘金萍等四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后刘金萍被非法关押在佳木斯市看守所，其他三名法轮功学员金淑荣、姜国胜、任玉兰于当日回到家中。

## 遭警察刑讯逼供、暴力殴打

刘金萍被非法关押到看守所后，家属为她聘请了律师，会见了她，得知，刘金萍被郊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和友谊路派出所警察绑架后，被劫持到长青派出所（这里是郊区分局的办案区）非法审讯。

在长青派出所，刘金萍遭刑讯逼供，有个高个宽脸的警察打她，下手非常狠。刘金萍说，非法讯问她的人叫顾松海。警察逼迫刘金萍承认在她家中抄走七十本资料，逼迫她承认家里坏的打印机是好使的，还逼迫她承认发了真相资料等，并且恐吓她要判刑十年。



自己就要死在这了。

刘金萍讲述被警察酷刑迫害的经过，令律师和家属都很吃惊和愤怒。刘金萍的继父听说后，气愤地说：小萍这孩子非常善良、孝顺，对待我就像对待亲生父亲一样。

这些警察太“牲口”、霸道了。现在这世道，还去哪里找这么好的人？可这些警察太邪恶了。目前刘金萍家属已经诉诸法律，要求严惩恶人。

黑龙江省国保处副处长杨波和黑龙江省政法委、“610”处长顾松海，这两人经常全省各地流窜，迫害法轮功学员心狠手辣，手段残忍。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杨波、顾松海策划并操控郊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友谊路派出所等警察，对刘金萍等法轮学员实施绑架、抄家、酷刑折磨。

## 被构陷到检察院案管中心

目前，刘金萍案已经被构陷到郊区检察院案管中心，案管中心的工作人员说几天后会转到向阳区检察院，由向阳区检察院审查起诉。

刘金萍被郊区公安分局以涉嫌“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的罪名非法关押、构陷，这个强加给法轮功学员的罪名是公安人员在滥用职权。在中国大陆，对法轮功学员的非法庭审中，面对律师的无罪辩护，公诉人和法官个个无言以对，既无法当庭出示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法律依据，也无法举出破坏了哪一条法律的实施，造成了怎样的社会危害。

法轮功是教人向善的正法，而真正破坏法律实施的正是中共的公

检法人员。法轮功学员作为普通的百姓，根本就没有能力、也没有条件去破坏国家法律法规的实施。

只有手握公权力的官员、特别是握有最高权力的人才有能力、有条件实施这一犯罪。

## 家属依法维权控告 国保恐吓

刘金萍的家属多次前往佳市郊区公安分局，找国保大队的大队长吴彬，家属向吴彬说明刘金萍是好人、修炼法轮功无罪，并针对刘金萍被刑讯逼供的情况告知吴彬，希望公安部门尽快释放刘金萍，非法关押刘金萍是违法的。

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三日，家属向郊区分局的领导邮寄了会见申请书。吴彬滥用职权、执法犯法，对家属提出放人的要求及会见申请，没有给出书面回复，否认刘金萍被刑讯逼供的事实。

吴彬还威胁刘金萍家人说：……刘金萍母亲当时在抓人现场，就因为刘金萍母亲年龄稍大点，我们已经对你高抬贵手了，你属于判刑对象，你还好意思来，你这老太太是罪魁祸首，今天给你姑娘送到看守所，就是你造成的……吴彬多次对刘金萍的家属说，你们再来分局，就抓刘金萍的母亲。

## 修炼合法 迫害有罪

刘金萍家属通过咨询律师和查找相关法律资料后得知，根据中国的法律，修炼法轮功在中国是合法的。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刘金萍家属到郊区法院递交了“行政起诉状”。刘金萍家属还将向有关部门递交控告书，追究迫害刘金萍的相关责任人所犯的刑事责任。

目前，刘金萍案已经走到检察院，纵观此案，几乎步步违法。◇

